

#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第 1 條 目的

為確保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實踐企業永續發展，強化公司治理、落實風險管理、達成永續經營目標、保障利害關係人權益，特依「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制定本程序。

## 第 2 條 風險管理範疇與目標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包括公司營運相關環境 ( 含氣候 )、社會、經濟、科技等面向，依相關法令據以評估、處置、監控其重大風險影響。

## 第 3 條 風險治理、文化與營運持續政策

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理念，透過建立、實施與維持積極主動的風險管理機制，持續掌握公司內外部議題與環境變化、落實營運衝擊分析並完備有效及彈性因應相關挑戰的能力，定期自我檢視與持續改進，以保障客戶與利害關係人的最佳權益。為有效掌握營運相關風險，本公司將透過教育訓練、績效管理、預警通報、公開揭露等機制於組織內建立風險控管文化。

## 第 4 條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職責

- 一、 本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治理單位為董事會，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相關規範，監督風險管理整體落實情形，確保風險有效管控。
- 二、 本公司由執行長及其指派之風險管理小組進行公司營運風險與新興風險的綜合評估，每

年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報告。

- 三、各層級組織管理體系則由執行長、總經理、各事業單位及功能單位管理階層作為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之單位，規劃、執行與監督風險管理相關事務。各單位主管負有風險管理責任，應分析、監控、報告所屬單位之相關風險，落實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
- 四、內部控制體系則由各營運單位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定期自行評估其內部控制制度，稽核單位覆核落實情形。

## **第 5 條 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辨識、風險分析與評量、風險監控與因應、風險報告與揭露。

- 一、風險辨識：依重大性原則，考量風險發生之可能性、衝擊程度等因素，進行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含氣候）、社會、經濟、科技等面向，以及新興風險之辨識與評估。此外，每年度至少進行一次企業層級風險辨識，並向董事會報告。各面向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營運風險、市場風險、法遵風險、資訊安全風險、環境風險、氣候變遷風險、作業風險及其他營運相關之風險。
- 二、風險分析與評量：針對本公司辨識出之風險，應審酌本公司之風險胃納及風險容忍度，進行綜合評估以作為管理依據：
  - 1. 分析風險事件發生可能性及其衝擊程度等因素，評估風險對本公司之影響，作為後續擬訂風險控管之優先順序及回應措施之參考依據。
  - 2. 對於可量化風險，應採取統計分析方法與技術進行數據化管理。

3. 對於其他較難量化風險，則以質化方式分析風險發生可能性及其影響程度。
4. 以相關性分析檢視主要風險因子間是否存有高度關聯性，並應制定風險減緩計畫以控管風險。

三、風險監控與因應：為確保各類風險均維持在可控之範疇，將制定風險管理指標由各業務單位持續監控，各業務單位並應適時回報。各相關業務單位並應針對風險提出因應對策或落實風險減緩計畫，依必要性建立預防、應變、危機管理及營運持續計畫，以有效控管風險，並做成、保留相關紀錄。

四、風險報告與揭露：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強化資訊透明，執行長及其指派之風險管理小組將每年度向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報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風險治理與管理組織架構、風險管理運作與執行情形（包含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與日期）及風險管理報告，將於本公司之年報、官方網站、企業永續報告書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中進行公開揭露並定期更新。

## **第 6 條 修訂程序**

本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實施；修正時亦同。